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第十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一、會議召開情況

- (一)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以下簡稱「會議」)於2021年12月22日以現場會議及視頻會議相結合的方式召開。
- (二)會議通知以郵件或專人送達的方式向董事會全體成員發出。
- (三)會議應到董事12人，會議出席董事12人。
- (四)會議的召開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決議為有效決議。

二. 會議審議情況

本次會議審議並通過如下議案：

1.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寧滬商業保理(廣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保理公司**」)增加註冊資本金的議案》。

同意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江蘇寧滬投資發展有限責任公司對其全資子公司保理公司以內部資源增資2.1億元，並授權董事姚永嘉先生處理後續事宜。

表決結果：同意12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2. 審議並批准《關於與江蘇交控人力資源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交控人力資源公司**」)合作開展收費服務外包的關聯/關連交易議案》。

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蘇五峰山大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五峰山公司**」)與交控人力資源公司合作開展收費服務外包項目並簽署收費服務外包協議，委託交控人力資源公司承接開展五峰山公司所屬部分收費站的收費外包服務，協議期3年，自董事會批准後合同簽署之日起至2024年11月30日，外包服務費預估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100萬元，其中2021年不超過人民幣10萬元，2022年不超過人民幣360萬元，2023年不超過人民幣370萬元，2024年不超過人民幣360萬元；授權董事會秘書姚永嘉先生於協議簽訂後予以公告。

表決結果：同意10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3. 審議並批准《關於與快鹿公司合作開展通勤車服務外包的關聯／關連交易議案》。

同意本公司及全資子公司江蘇長江商業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長江商能公司**」)、控股子公司五峰山公司和江蘇鎮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鎮丹公司**」)與快鹿公司合作開展通勤車服務外包項目並簽署通勤車服務外包協議，協議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至4月30日，其中本公司與快鹿公司協議金額不超過人民幣516萬元，長江商能公司與快鹿公司協議金額不超過人民幣56.8萬元，五峰山公司與快鹿公司協議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20.5萬元，鎮丹公司與快鹿公司協議金額不超過人民幣54.6萬元。

表決結果：同意10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4. 審議並批准《關於與江蘇交通文化傳媒公司(以下簡稱「**交通傳媒公司**」)簽訂廣告經營合作協議的關聯／關連交易議案》。

同意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寧滬投資公司與交通傳媒公司簽訂廣告經營合作協議，協議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至4月30日。其中：由交通傳媒公司向寧滬投資公司支付相應廣告承包經營發佈費不超過人民幣1,206萬元；寧滬投資公司向交通傳媒公司支付廣告設施的維護和保養等委託管理費不超過人民幣191萬元；授權董事會秘書姚永嘉先生於協議簽訂後予以公告。

表決結果：同意10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2)-(4)項關聯／關連交易事項交易條款公平合理，屬一般商業條款，不會損害本公司及非關聯股東利益，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利益，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述(2)-(4)項關聯／關連交易事項中，關聯／關連董事陳延禮先生、王穎健先生迴避表決，其餘各董事均可投票。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姚永嘉
董事會秘書

中國•南京，2021年12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成曉光、陳延禮、王穎健、姚永嘉、吳新華、李曉艷、馬忠禮、林輝*、周曙東*、劉曉星*、虞明遠*、徐光華*

* 獨立非執行董事